

证券代码：300688

证券简称：创业黑马

公告编号：2026-008

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创业黑马	股票代码	30068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文峰	王丽娟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 6 号院 6 号楼 8 层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 6 号院 6 号楼 8 层	
传真	010-62510308	010-62510308	
电话	010-62691933	010-62691933	
电子信箱	zq@iheima.com	zq@iheima.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以“黑马新质生产力赋能计划”为指导，锚定 AI 赋能产业加速服务平台的战略定位，围绕中小企业成长所需的认知加速、资源整合、人才培育、资本加速的四维赋能服务体系，深度融合数智化、平台化、垂直化发展战略，依托 AI 大模型技术全面

重构企业服务底层逻辑，打造集企业加速服务、科创知识产权服务、产业加速服务、人工智能服务、AI 人才服务为一体的综合性企业服务平台，全周期赋能中小企业成长，助力中国中小企业在新一轮科技变革中抓住机遇、实现发展跃迁。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从传统企业服务平台向科技企业服务平台的战略升级，正式锚定“企业智能化升级陪跑者”的长期经营定位，差异化发展进一步凸显，公司兼具 AI 技术落地能力、产业资源整合能力与全周期企业加速服务运营能力，核心价值是帮助中小企业破解“不会转、不敢转、转不起”的智能化升级痛点。

公司构建起以自研“天启科创大模型”为技术引擎、以“模型+服务+生态”为核心的赋能体系，以前瞻性 AI 原生思维落地三大细分服务模块：一是 AI 驱动的企业加速服务，聚焦企业精准成长诊断与定制化发展方案，帮助企业厘清战略路径；二是人工智能服务平台，输出轻量化、场景化 AI 智能体，赋能企业低成本实现智能化转型；三是 AI 赋能的数智人才服务，通过垂直人才社群搭建与定向技能培训，助力企业优化人才梯队。三大模块协同联动，共同构筑起覆盖中小企业全生命周期的智能升级服务平台。主要业务如下：

1、企业加速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深化企业加速服务布局，产品矩阵进一步向纵深拓展。依托“黑马成长营”与“黑马实验室”两大核心产品的引领效应，公司创新推出一系列精准适配市场需求的培训服务：一方面，加速国际化布局，组织中小企业国际考察，助力中国企业拓展全球市场；另一方面，落地“AI 实训营”，精准卡位企业级 AI 应用赛道，通过赋能中小企业核心业务的智能化重构，有力巩固了公司在科创服务领域的领先地位。企业加速业务凭借“认知加速、资源整合、人才培育、资本赋能”的四维赋能体系，持续服务中小企业全生命周期成长，为公司向 AI 应用推广型企业服务平台的战略转型升级提供了有力支撑。

报告期内，公司面向 AI 生态布局推出创新产品“AI 星球”，作为数智人才服务与产业资源对接板块的重要延伸，定位为连接全国 AI 从业者、技术探索者、科创创业者及投资人的垂直主题社区。社区每期聚焦一个 AI 前沿应用议题，汇聚技术人才、创业家与产业投资人三方资源，通过技术交流、资源共享与产业对接，搭建基础研究与产业落地之间的沟通桥梁，推动人工智能技术从实验室走向产业场景、实现规模化商业化落地。该产品积极响应国务院《关于深入实施“人工智能+”行动的意见》的要求。截至报告期末，“AI 星球”已完成首期试点运营，覆盖 AI 技术研发、产业投资、专精特新企业等多类群

体，相关技术对接成果将逐步导入公司现有企业加速服务体系，进一步完善“AI+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加速服务生态圈”的服务闭环。

2、人工智能业务

(1) 公司持续进行“应用大模型”自研产品的开发与升级，作为公司全力打造的人工智能服务业务将成为公司新的战略增长点。自主研发的“黑马天启”AI 办公套件应用产品，聚焦 AI 应用落地，建立政策要素与企业服务的智能匹配，为中小企业数智化转型提供一站式服务，赋能政企智能升级。报告期内，“黑马天启”AI 办公套件迎来 3.0 升级版，完成了核心技术的研发验证、产品化定型及初步的市场推广闭环，成功实现商业化落地。

(2) 报告期内，公司依托自研大模型技术积累，启动“黑马 AI 投融资诊断和咨询”方面的垂类应用产品研发。该产品深度挖掘公司十余年中小企业服务积淀的企业成长数据库，整合真实投资路演数据、创业培训数据、大量高成长中小企业的经营轨迹、融资历程及产业协同等多维信息，构建起企业动态评估模型。通过自研算法模拟投资机构分析维度，产品可实时诊断企业商业模式，并支持创业者一键生成专属商业计划书，同时提供在线约见投资人服务，搭建投资机构与中小企业的高效对接平台。该产品将提升中小企业融资效率，构建起数据驱动型产融对接新范式，进一步强化了公司人工智能服务业务。

(3) 报告期内，黑马数智持续拓展 AI 人才孵化器应用场景，在原有基础上升级 AI 人才孵化器的场景覆盖能力，逐步构建人才培育-成果转化-产业落地全链路、国际化的运营体系，形成辅导孵化、技术落地、生态运营三位一体的服务能力。

依托积累的 AI 科学家尤其是 AI 青年科学家资源，同时响应国务院《关于深入实施“人工智能+”行动的意见》要求，通过需求对接与兼职科学家引才模式，为前沿技术提供落地场景、为技术人才提供落地通道，同时帮助中小企业破解“不会转、不敢转、转不起”的智能化升级痛点，公司启动研发“AI 青年科学家社区”，培育青年科研人才、探索新型科研范式的要求，探索从人才孵化到技术落地再到场景输出的青年科学家孵化新范式。

生态运营端依托社区人才储备，全年常态化开展每月 2-3 期 AI 前沿论坛、项目路演、产教供需对接活动，活动参与规模、项目对接成功率均较上年实现翻倍增长，目前已形成集前沿技术共享、优质项目孵化、产学研供需匹配于一体的成熟服务平台，作为专业人工智能人才辅导培育平台的行业价值进一步凸显。

3、运营层面公司通过“自运营+生态合作”相结合的方式集中优质服务资源，构建“AI 产品+服务”综合性企业服务平台，同时整合线下产业园区合作网络，为专精特新等

具备高成长属性的中小企业提供服务。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与阿里达摩院、华为云、火山引擎、联通产业互联网（山西）、智谱华章、东华软件等顶尖科技企业开展合作，共建模型生态体系。

2025 年是创业黑马深化战略转型的关键一年。公司管理层以高度的责任感和前瞻性，主动推进业务聚焦与结构优化，坚决收缩投入产出不及预期的企业服务业务中的科创知识产权代理服务业务，将资源战略性倾斜至人工智能企业服务这一代表未来方向的核心赛道。尽管短期财务表现受到业务调整与战略投入的影响，公司仍实现显著减亏，企业加速服务业务保持稳健发展，人工智能企业服务完成从 0 到 1 的突破并实现初步商业化验证，特别是与重量级伙伴中移物联网及中移建设的合作落地，为未来成长奠定了坚实基础。与此同时，人员与组织效率的持续优化，也为成本控制与运营质量提供了有力保障。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总资产	497,518,543.50	636,301,507.66	-21.81%	761,284,071.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70,169,805.58	423,688,638.69	-12.63%	544,696,932.70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	141,062,775.50	221,931,498.16	-36.44%	271,044,221.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090,350.56	-105,542,367.51	53.49%	9,663,885.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7,404,239.88	-104,269,741.70	44.95%	2,525,979.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589,428.40	-29,409,405.67	-92.42%	-9,967,661.9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65	53.85%	0.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0.65	53.85%	0.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34%	-21.73%	9.39%	1.75%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5,544,689.79	35,014,385.60	31,617,723.60	38,885,976.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63,555.11	-12,719,493.41	-13,273,605.67	-24,160,806.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41,677.59	-13,465,937.99	-13,430,139.45	-26,466,484.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796,948.52	-17,695,554.07	-13,819,966.24	-276,959.5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57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59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牛文文	境内自然人	15.14%	25,334,675.00	19,001,006.00	不适用	0.00			
蓝创文化传媒（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35%	10,621,261.00	0.00	不适用	0.00			
天津嘉乐文化传媒交流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6%	5,459,071.00	0.00	不适用	0.00			
崔子浩	境内自然人	1.74%	2,912,400.00	0.00	不适用	0.00			
张玉霞	境内自然人	1.73%	2,895,400.00	0.00	不适用	0.00			
曹晓兵	境内自	1.08%	1,802,450.00	0.00	不适用	0.00			

	然人					
崔风华	境内自然人	0.95%	1,582,700.00	0.00	不适用	0.00
苗艺刚	境内自然人	0.87%	1,461,900.00	0.00	不适用	0.00
王季文	境内自然人	0.85%	1,424,993.00	0.00	不适用	0.00
珠海阿巴马私募基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阿巴马元享红利 67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5%	1,087,0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牛文文先生系天津嘉乐文化传媒交流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乐文化”）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时持有嘉乐文化 50.02% 合伙份额；系蓝创文化传媒（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蓝创文化”）的有限合伙人，持有蓝创文化 35.88% 的合伙份额。除前述情况外，其他股东之间，公司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持股 5% 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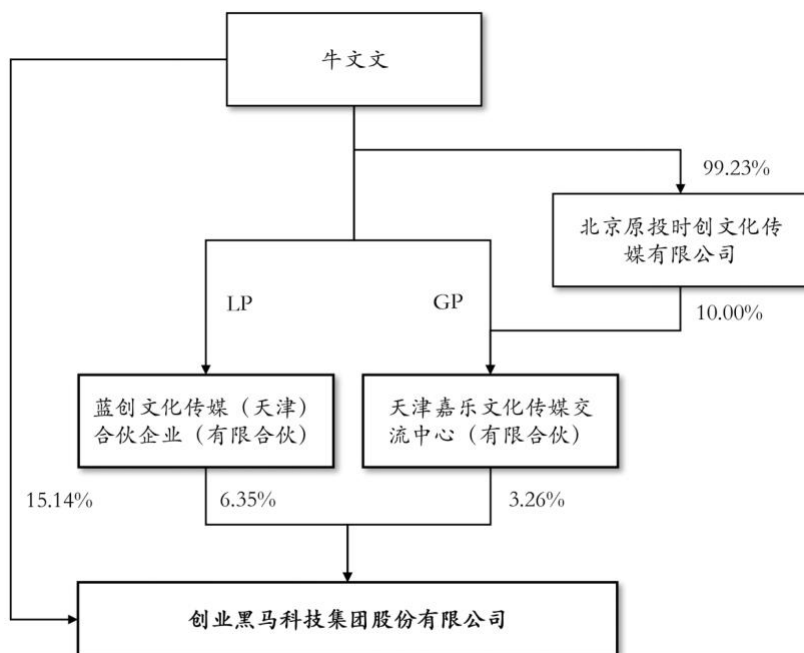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2024 年 12 月 12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北京云门信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门信安”）、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数字认证”）、李海明、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怡海宏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怡海宏远”）等 8 名股东购买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 100% 股权，并向不超过 35 名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特定投资者募集配套资金。其中，公司拟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李海明、潘勤异、熊笃、董宏、李飞伯持有的版信通股权，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方式购买云门信安持有的版信通股权，以现金方式购买数字认证、怡海宏远持有的版信通股权。

本次交易中购买资产所涉及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日。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为 23.07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120 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最终发行价格将在本次交易获得深交所审核通过

并经中国证监会予以注册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依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因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交易作价尚未最终确定，本次交易中向交易对方发行的股份数量尚未确定，具体发行数量将在重组报告中予以披露。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事项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履行注册程序后方可正式实施，本次交易能否通过审核、取得注册，以及最终完成审核注册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若本次交易最终未能落地，可能对公司既定的业务布局节奏、资金使用规划产生一定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股权激励

(1) 2024 年 9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关于〈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有关议案。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工具为限制性股票（第二类限制性股票），股票来源为公司自二级市场回购和/或定向增发的公司 A 股普通股。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162.50 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之日公司股本总额的 0.97%。其中，首次授予 130.00 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之日公司股本总额的 0.78%，占本激励计划授予总额的 80.00%；预留授予 32.50 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之日公司股本总额的 0.19%，占本激励计划授予总额的 20.00%。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不超过 5 人，包括公司（含子公司）核心员工，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

(2) 2024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首次授予日为 2024 年 10 月 25 日，并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5 名激励对象共计授予 130.00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13.72 元/股。除上述事项，报告期内，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未有进一步进展情况。期后事项进展，截至目前公司在深交所指定披露媒体披露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及《关于作废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有关公告。

(3) 2025 年 8 月 26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半年度定期会议，审议《关于作废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有 1 人因个人原因已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不达标，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34.00 万股不得归属并由公司作废。

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